

每逢星期一出版

西南公路

印編局理管輸運路公南西部通交

總務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動管理局
訓令 第七八三號

廿七年十月十日

「頒發員工編號新符號仰速鑄造換發

出」

令各段辦事處

查本局規定員工符號，每年更換一次，茲製就新式符號分別發給各段更換。除分令外，合駁換發編號之新符號印鑄由本局發給員工服務證證章及符號辦法暨手續，趕速填妥換發，於廿八年元旦起，須一律更新。另附發空白新符號百枚，為發給站務人員之換發用，仰於換發後即開列對照表，呈報備查，並將以前舊符號一律收回，繳局註銷為要。

此令。
新符號格式（略）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動管理局訓令

第八〇九四
廿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令知修正工人管理通則十六至十九條條文由」

令各段辦事處
車身裝配廠
機械廠
廠務人員訓練所

查本局機務工人工資之給與，向係按照本局工人管理會行通則第三章各條規定支給。茲為提高待遇起見，經將該通則第二章第十六、十七、十八、十九各條文所訂工資標準，略予修正。合行將修正條文印發該廠知照，轉發所屬廠務人員遵辦。此令。

附發修正工人管理通則十六、十七、十八、十九條文
及附表一份。

修正工人管理通則條文

本期目要

本局總務訓令二件運動訓令四件電二件
機務訓令四件材料電二件訓令一件
會計訓令二件

本局職員考績辦法（法規）
本局與黔路局協訂黔省境內區開車營業辦法
如何改良「李運輸（研究）……楊得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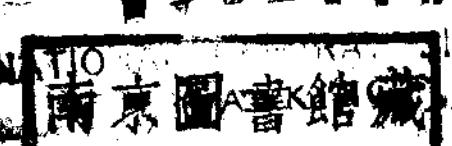
（五〇一）

第六級 領班常給工資，按日計支，其等級如左，但全月

特級 每日三元二角
第一級 每日三元
第二級 每日二元八角
第三級 每日二元六角
第四級 每日二元四角
第五級 每日二元二角

第六級 每日二元
第七級 每日一元八角
司機及工匠之工作工資如左：

等級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甲、基本工資率按日計支但全月按三十日計算	一元	一元	一元	二元	三元	三元	三元
第一級	一、二五	一、一〇	一、〇五	七五	七一	四四	四七
第二級	一、一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第三級	一、一五	一、〇〇	一、〇〇	九五	九五	九五	九五
第四級	一、一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第五級	一、一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第六級	一、一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第七級	一、一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七一	七一	七一	七一



第十八條 司機及工匠工資，因特殊情形，不以工作工資計算時則給常給工資，按日計支，其級級如左表，但全月仍以三十天計算。

級等	次	牛	等	一	等	二	等	三	等
第一級		二、五〇	二、二〇	一、五〇		九四			
第二級		二、四〇	二、一〇	一、四二		八八			
第三級		二、三〇	二、〇〇	一、三四		八二			
第四級				一、九〇	一、二六	七六			
第五級				一、八〇	一、一八	七〇			
第六級				一、七〇	一、一〇	六四			
第七級				一、六〇	一、〇二	五八			

第十九條 司機助手及機匠助手支當給工資，按第十七條基本工資率第一等第二等或第三等支給，全月按三十天核算。

輸運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廿七年十二月九日

「為與貴州公路局協定區間車營業暫行辦法仰知照由」

令各段辦事處

查為便利黔省境內區間運輸及維持後方交通起見，經與貴州公路局商定，在黔省境內利用本局空車，轉運旅客包裹，暫從黔東南兩線試辦，雙方訂立暫行辦法，定于本年十二月十六日起實行。除呈報並分令外，合行抄發上項辦法一份，令仰知照，並轉飭知照！此令

附抄發暫行辦法一份（見本期法規欄）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代電

廿七年十二月八日

「電飭禁止汽車於夜十二時後及晨五時前在公路行駛由」

各段辦事處均覽：案奉大部總公業渝代電開：「案准軍事委員會委員長

行營養濟儲備處代電開：「據滇黔綏靖副主任薛岳灰中綫深電桶，冬防期

間，宵小難免乘時竊發，為策公路交通安全起見，經嚴令轄內交通機關，非經特許，無論任何車輛，均一律禁止於夜間十二時後，早晨五時以

前，在公路行駛，謹電奉為通令有關各機關知照。」等情；查所稱自應准予照辦。惟現值抗戰時期，緊要軍運，在所不免，如非經特許手續，一律禁止夜間行駛，恐礙軍運。茲經本行營規定，對於滇黔轄境內有限期緊迫軍運，不受晝夜行駛限制之車輛，應由主管機關先期電知滇黔綏靖公署及應行公路之交通主管機關，轉飭沿途知照。至於不屬緊急軍運車及其他任何車輛，一律禁止於夜間十二時後，早晨五時以前在公路行駛。除電復並分電外，合行電仰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電外，合行電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管理局揚印。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廿七年十二月九日

「為各站普通客票如餘存不多即請領由」

令各段辦事處

查各站發售普通客票，現由本局購置小機器自印，該段所屬各站上項客票，如餘存不多，應即請領，以便印刷，而免中斷。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知照。此令。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電

廿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電知凡屬直達運輸之車輛中途無須更換總票由」
長鳴、渝筑、平昆、滇柳段辦事處覽：嗣後凡屬直達運輸之車輛，若非換車接運者，無論過限與否，須依照第二次修正行車總票使用說明第七、八兩項之規定，無須更換總票，以節物力，而免麻煩。特電知照，并轉飭所屬各站照辦為要。管理局元。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廿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為禁止旅館茶房無業遊民攬購客票為害行旅由」

令長鳴段辦事處

查本路各站間客票價目，早經規定公佈施行，近因長鳴一帶西行旅客，異常擁擠，車輛供不應求，據報時有旅館茶房暫無業遊民攬購客票

• 告售客商，增高要價，訛索輒勞情事，為害行旅，違犯路章，實堪痛恨！除布告各旅客，嗣後購買車票，應逕向設站詢治，免受愚弄，并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段站隨時稽查，依法送究，以杜流弊。此令。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代電

第七九〇二號 卉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為准滇黔綏副署諭代電規定貨物行李包裹車輛免檢辦法三項

仰轉飭各該切實遵辦由」

各段辦事處各廠所覽：案准滇黔綏副主任公署諭遠第一九七八號代電，以據第九十九師兼師長何仲芳十一月養未參謀代電略稱：以准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函，以上下行車，因檢查關係，不按時到站，且行李貨物車無客商之鑑此，或經封裝牢固，破鉛開封檢查，難免遺失，擬具辦法三項，希通飭檢查部隊辦理等語；事關檢查要務，究竟如何辦理，請示遵等情；據此，查所擬具三項辦法，大致尚妥，經由綏署移正如次：（一）凡路局之貨物或行李包裹車輛，其所載貨物或行李包裹，於裝車時先由其所在站之軍警，會同站長負責檢查（無軍警之站專由站長代行檢查），認為無違禁及嫌疑物品，再於行車總票（或其他行車憑證）之附記欄內，會同簽證蓋章（簽證用戳記各站自製式樣如附紙），交司機隨身攜帶，如中途遇守關檢查所檢查時，由司機將行車總票交驗無訛，得免檢查。（二）凡已經起運站檢查訛之貨物行李包裹等，應由該站封貼一查訛證於該行李箱口或袋口，及至末站時，由末站負責簽銷該證。（三）凡未經駐站軍警或站長檢查之行李及人物等件，應照規定辦法，受詳細檢查。（四）各站軍警及站長如有濫發憑證或扶同私運等弊端，一經告發或查出，立予嚴懲。以上四項辦法，除通飭貴局各守關檢查所及各部隊邊防並復飭知照外，特電登照，並轉飭各車站切實遵照辦理見復為荷等由；並附式樣一紙，准此，自應照辦。除簽證用戳記及查訛證應由段刻印分發並電復外，合行電仰知照，並轉飭所屬各站切實遵照辦理為要！管理局。

簽證式樣（略）

機務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第七八〇二號

廿七年十二月九日

令機械廠
車身裝配廠

據長冕段呈沅陵修車所管理員報告稱：

「客貨車輛為本局之生命線，理應特加重視，而於車輛設計及製造，亦應特加注意。近查過沅新道奇客車頗多缺點，略陳於後，用供參考。（一）車門：公共汽車車門，每日開關次數較任何車輛為多，故須特別耐用，且須在行駛時無響聲，灰塵不能透入，今本局採用摺疊門，全部之重量全承受於二或三之絞練，現在結構實不能承受車門本身之重量，又加行駛時震動之力，故自港來之新車車門，已壞十分之五六，當然不能持久。（二）車底板：車底板除承車內人物之重量外，尚有隔離路上與車內之空氣，今除三十座之客車外，其他車輛底板，全有裂縫，致路上之灰塵，全飛入車箱內。（三）回氣管：本局客車全用貨車底盤改裝客車後，回氣管適在客車中部，底板製成後，致大部燃燒氣集中在車內，於乘車大感不適，在冬季車窗全閉後，通風不良，亦有中毒之可能。（四）車身木架：普通木骨車身，在必要地位，全須加角鐵，如窗架與拉腳交叉角，因最易於裂開，故必須用十字鐵以增加其承重力，現各車大半均已裂開，即無角鐵之故。（五）洋釘之處理：車身鐵皮，全用洋釘釘於木骨上，車輛行駛後，震動極大，每將洋釘脫去，故凡車身上之洋釘釘入後，必須用焊錫焊之，此次各車均未焊錫，間有洋釘已脫出者。（六）鐵皮接頭：車輛在行駛時，車身鐵皮，全用洋釘釘於木骨上，車輛行駛後，故凡鐵皮接頭，除用釘子牢外，必須將二鐵完全焊好，方免接頭處之油漆裂開。以上各點，管見所及，似可供作參考，近聞本局最近新添車輛極多，如再不加改善，監害將來，實匪淺鮮！所擬六點，理合備文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核所呈各節，關

於本局車身注意改正事項，尚有相當見地，理合轉呈鈎局鑒核，
請予轉飭設計科製造車身負責人員參考，實為公便」，
等情；查核所呈各節，關於本局車身應注意改正事項，尚有見地，除批
示外，合行令仰該廠注意改善。此令。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第八七〇三號

二十七年十二月九日

「據報司機蔡萬義駕車肇事經罰工資十元仰扣繳由」

令渝筑段辦事處

「案據平昆段二十七年十一月廿六日呈報稱：「案據平彝站
對平彝修車所會同華科：『查司機蔡萬義駕駛二二一五號貨車，
於本月十七日裝載橋樑鋼樑，由平彝開往貴陽，在距平彝站四十
公里，因讓車致肇傾側，該車底盤略受損傷，本站在上午十時接
到傳來報告後，即派車馳往救濟，至晚方拖至路面，因轉向盤桿
等部彎曲，不能行駛，次晨繼續予以修正，下午一時拖回本所拆
修，聯等曾馳往肇事地點勘驗，並將貨物卸交亦資孔區所代存。」

茲詳將肇事情形另填肇事報告單外，合將損害各部份開列清單，
呈請鑒核！」等情；附呈車輛損壞情形及單臂汽車肇禍報告單各
兩紙。據此，除批飭辦橋樑派車移還賃損害車輛即予修理其報備
查肇事部份呈局核示外，經核報告單內所稱各節，車輛直線進行
，適當下坡之際，因避讓來車猛向左轉，遂罹此變，揣測當時速
率，決在每小時廿五公里以上，其車輛損壞僅配件部份，估計約
需國幣二百三十元之譜，詳將該二二五一號車肇事經過檢同車輛
損壞情形填單暨汽車肇禍報告單各一紙，據情轉呈，應如何辦理
之處，仰祈鑒核示遵！」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第八零八八號

廿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等情；附呈車輛損壞情形及單臂汽車肇事報告單各一紙，據此，查該車肇
事，雖由對面來車速度太高，但該處路面係易直線，可容兩車，該司機
駕車不慎，始亦難辭，着從寬罰工資十元，以示薄憲，該車係屬該段管
轄，合行令仰邊路飭知，並於該司機十二月份工
資項下扣繳局為要。此令！」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第七八四六號

廿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為司機朱良誠遺失鋪蓋着制廿元在工資項下扣繳由」

案據晃平段辦事處報稱：

「案據貴陽站站長齊永廷報告稱：『查本月廿一日由海至筑
一零七零號客車抵達本站，實卸行李十九件（計海至筑十四件，
海至昆五件），與該車總票價數不符，比照行李包裹清單，計短
少海至筑掛牌第九一號掛牌一件，經年總票註明，並經該司機朱
良誠條證證明在案。茲有旅客熊寄生於本月廿四日持渝築行李票
第一四八三零五號來站提取，（計掛牌行李八三、八四、九一
三件），除當時提出八三、八四兩件，尚缺九一號一件，該旅客
因有要公急待去辰，要求本站按章賠償，並請在辰谿站領款等情
；除照章核發賠償請求書第六號收據聯一紙，並函知辰谿站查照
外，理合檢同渝築行李票第一四八三零五號賠償請求書第六號第二
聯，貨物損失報告書第六號一零七零號貨車司機朱良誠證明書各
一紙，具文呈請鑒核示遵。』

等情；附呈渝築行李票第一四八三零五號，賠償請求書第六號第二
聯，貨物損失報告書第六號，一零七零號貨車司機朱良誠證明書
各一紙。據此，除該客賃部份已由貴陽站轉辰谿站照章辦理外
，查該司機朱良誠，駕車疏忽，遺失行李，擬罰工資十元，以示
儆戒，理合呈請鑒核，並轉飭渝築段扣繳，實為公便」。

等情；據此，查該司機朱良誠，駕車疏忽，遺失行李，着照章責令賠償
廿元，以示儆戒，除批示外，合行令仰知照，並仰在該司機十二月份工
資項下扣繳解局，為要。此令！」

照由

各段辦事處
業務人員訓練所
書陽機械廠

案據長段段長蕭衡國轉報長段長羅壽平報稱：

「榮德司機白光祥稱：職於本月十二日到長西，十四日四時由西開出，當時省城情之混亂，各負責人已離省，燃料亦已告盡，職無法行駛，只得以私有金戒指一枚向旁車購汽油十五加侖，及將站上剩餘行李運出，另請有槍傷兵七名押送，計費

十四元，除詳情已函呈總段長外，特此呈報，並請將行李一一點收」等情；據此；當由本站行李員清點，計收到行李四十一件，清單附呈，除有牌號者分別轉寄外，其無牌號行李計十四件，應如何處理，請批示遵行！又該司機白光祥營救公物，況着應變，殊堪嘉尚！除金戒指一枚，國幣十四元，請如數發給外，並請獎飾，以勵來茲。等情；據此。查該司機白光祥救護公物，沉着奮勇，殊堪可嘉！自應予以獎勵。惟該司機並非本段管轄，除飭該段長將無牌行李書明特徵，及行李外面有無字樣掛條等

情形，請予獎勵前來。查該司機白光祥於事態嚴重之際，愛護公物，斥

一報段，以憑旅客認領外，理合呈報鉤局鑒核，擬請轉飭管轄所予以晉薪登級，以資獎勵，實為公便！」

料 材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第七六四八號廿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貴陽機械廠
各修車廠所

查領料單上所載「管人員」，係指各該領料機關主管人員而言。例如修車廠領料，應由該廠管理員簽章並加蓋該機關戳記，以憑發料，茲經本局規定通知在案。現在各庫所送領料單，仍多未照上項手續辦理。

，殊有未合，嗣後如領料單未經主管人員蓋章，或未加蓋領料機關戳記者，應予拒絕發料。否則，應由各該管材料庫負責。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為要！此令。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電 第八四四一號

「電各段為自二十八年一月一日改訂售油價格由」

各段總段長：該段出售油料價格，自二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改訂汽油每加侖，長治六元，渝筑六元，冕平五元五角，平昆四元，筑柳六元；機油每加侖：長治八元五角，渝筑八元五角，冕平八元，平昆七元，筑柳八元五角，希即轉飭各油站遵照為要！管理局。馬。印。

計 會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訓令

第七七八三號 廿七年十二月九日

「奉 部令規定各鐵路員工遣散費支領扣繳辦法五項
通飭遵照辦理」

令本屬直轄各機關

奉

交通部十一月二十五日旨三字第一六八六一號訓令內開：「查各鐵路員工，於支領或預借遣散費之後，多由本部或他路或部屬其他機關調用委派職務者，此項人員，或無遣散之事實，或其離職至派職之間甚短，其所領之遣散費，應予如數扣回，以符遣散費之旨，而重公帑。茲特規定各鐵路員工遣散費及支領扣繳辦法五項如下：

一、各路員工遣散費應於員工請疏散或由路遣散時發給之，在遣散員工時，如已知悉該員工已由本部或部屬機關調用或委派者，應即停發遣散費，已發者，應開列清單函請調用或委派機關追繳收回。

二、員工已領遣散費離職以後，再由本部或部屬機關調派委用，其離職至派調期間未滿一個月者，已在原機關所領之遣散費，由調派機關在其月底薪項下限四個月以內扣回，並將款項列入暫收科目專戶存儲，於每月終了造具清單呈部查核，該款非經

奉部准，不得動用。

三、呈准預借遣散費各員工，於該員工經離職以前，調派本部或部屬機關任用時，應由原機關即將預借遣散費扣繳收帳，未及扣徵者，應開列清單函請調用機關扣回，並呈部備案，其已離職後調派者，應照第二項辦法辦理。

四、本部及所屬機關新用員工，當其報到時，應飭填報是否在原服務鐵路淪陷撤退之員工，當其報到時，應飭填報是否在原服務鐵路領取遣散費，已領數目若干，何時離路等項，並向原服務機關查實後，照第二項辦法辦理。

五、各鐵路指定保管人員，不得領取遣散費，已領者應繳回收帳。

以上各項，除通飭所屬機關遵照外，各行令仰切實遵照辦理，並轉飭遵辦為要。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亟製發鐵路疏散員工調查表，令仰該遵照。嗣後凡新到職職員，飭即照表逐欄詳細填明，隨同到職報告呈核，以便轉函其原服務機關證明，而免虛報。如確係領有遣散費之鐵路疏散員工，查其奉本局委任與離原機關職務之中間距離，不滿一個月者，應遵。

部令將其所領之遣散費，在現領月薪中分四月扣繳呈轉查核，至新到工人着僱用工人之人員詳細詢明，代為填列，隨同登記表呈核，為要。此令。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電

第七八四三號 廿七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為自二十八年度起規定一律改用新式五聯收據仰知照由」

本局各段、站、廠、所、庫、本局營業收入暨雜項收入，掣發收據，至關重要。二十七年度所用五聯及雜項收據，對於賬面勾稽，尚欠完備。自二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另訂辦法使用。除由局趕印編號再行分發備用外，特電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管理局，桂，印。

規法

交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職員考績 辦法

中華民國二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公布

第一條 本局職員考績，於每年六月底及十二月底分二次舉行。其月一日至六月底期間內任職滿一年者，於六月底考績；其七月一日至十二月底期間內任職滿一年者，於十二月底考績。

第二條 任職或考績後未滿一年者，各職員如才具確實優長或成績特別卓著者，得由主管人員呈准局長特許後參與考績。
第三條 各組室各直屬部份之主管人員及各段總段長副總段長之考績，由局長核定。

第四條 各組室股長由各組室主管人員考核後，呈請局長核定。

第五條 各組室股長以下職員，由各股股長考核後，呈請各組室主管人員核轉局長核定。

第六條 各直屬部份主管人員以下及各段總段長副總段長以下各職員，由各主管人員或總段長考核後，呈請局長核定。

第七條 考績結果，由局彙齊呈請交通部核准。

第八條 職員考績，分操行、才能、勤惰、成績四項，由各主管人員批定分數，平均計算。

第九條 考績結果，不得超過全局職員數二分之一。

第十條 每半年中未經考績，已奉批准加薪各職員，仍得參與考績，但不得自行加薪，應以記功或傳令嘉獎方式替代之。

第十一條 職員考績平均分數不及百分之六十者，為不及格，應予分別懲戒。

第十二條 本辦法未盡者，依照本局職員獎懲規則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考績計分表（略）

交通部西南公路運輸管理局（簡稱）管理局 協訂黔省
貴州公路局 境內區間車營業暫行辦法

(一) 管理局空車載運省境內區間客貨，暫以黔東黔南為試辦線，俟有成績，再行推廣。

(二) 計算運費，應依照公路局規定之運價辦理，所有利用空車載運之旅客貨及包裹營業收入，三七分攤，管理局得七成（應以現金發付不得劃帳），公路局得三成，此項運費，每月結算一次，由公路局編造結算單送管理局查核。

(三) 所有區間旅行及包裹行李票據表報，由公路局印製編號加蓋「西南

二字，貴陽由公路局派員在管理局貴陽站售票，沿途則由公路局車站售票，所售票款，純交公路局暫行保管。

(四) 此項區間營業，應由售票員逐日清具區間營業收入月報三份，一份存根，一份送管理局，一份送公路局，作為結算運費之根據。

(五) 此項營業票據印刷費，雙方按報所得成份負擔。

(六) 如有未盡事宜，其固定者得增加附件，關於臨時者得換文修正之。

(七) 本辦法在車輛使用及區間營業關係上，如認為窒礙時，雙方得于半個月以前提高停止之。

(八) 本辦法經雙方換文同意後，雙方公佈，自二七年十二月十六日起實施。

如何改良行李運輸？

楊得任

研究

如何改良行李運輸？

關於改良行李運輸問題，請就管見所及，條陳於後：

1、行李之運輸？

說明：在平時行李運輸，因旅客所帶不多，客車隨運已屬可能，即

有困難，解決亦易。自抗戰以來，艱難人民之疏散，政府機關之遷移，本局原有車輛，供不應求，加之旅客所帶，多係大量行李，致造成今日無法輸運之嚴重原因。

意見：1、以往各站積存之行李，先予調查確實重量，發車掃運，免使旅客責難，藉維本局信譽。

2、以後行李裝運方法：（以客與行李同到為原則）

（甲）參照包裹車輪辦法，將行李分加快與普通兩種，凡加快行李

•以小件而緊要者為限，並酌量增收運費，隨交該客所乘之車裝運」

，普通者由客加填記運單，另行併車專運，仍隨班車起運，使旅客與行李可以同時到達，以減行旅之物質與時間損失。

(乙) 行李房所裝之行李，以免費掛牌加快者為限，其未掛牌者，絕對不許裝入，應由客自行保管，以免混亂發生枝節。

2、行李之裝置？

說明：各站裝運行李時，均任意堆置，對乘客之行程終點，向不加以注意，每因到站提取行李，勢須上下翻搬，延誤行車時間。

意見：嗣後各站裝置行李，應事先加以分別，遠站者裝底，近站者裝浮面，俾提取迅速。

3、行李之標識？

說明：行李聯票，既易脫落，且受磨擦，模糊不清，掛牌則因到站站不退回原牌，而發生週轉不靈困難，各有其弊。

意見：（1）掛牌較貼票為優，惟掛牌應分站漆塗各種顯明顏色，

行李鑑別，而引起注意。

(2) 規定遺失行李牌時嚴格處罰辦法，使經手站員，視號牌與銀袋有同樣之重要，則遺失自可減少。

4、行李之包禁？

說明：行李包裹不固之原因，大多是旅客對於旅行少經驗。查包袱不固，致受損失，定章已有規定，不負賠償之責，但旅客之責難，當然仍有其理由。

意見：為免意外糾紛起見，各站對於包袱不固之行李，可向客隨時加以勸告，必要時得拒絕裝運，郵局承運郵包，即是採用此項辦法，而所收效果實大，並不因之而減少營業。

5、寄存行李之收費？

說明：各站可以寄存行李，實予旅客方便，維應收費用，定章每件至多收費一角，意義似可活用。

意見：收費似可按照時間之久暫，而定收費之高低，蓋寄存愈久，則所負責任愈長，擬在十二小時以內者，每件收費五分，滿足二十四小時者，收費一角，以昭公允。

6、在保管期內損失之賠償？

說明：自託運以迄提取之一段時間，局方當然應負保管之責任，設有損壞，除則規定不賠償者外，旅客當然有要求賠償之權。

意見：關於賠償問題，應以設備完全與否為先決，其次即為人力管理有否盡職，如貨物之被蟲鼠腐傷，在局章規定，係不負賠償責任，但以人情而論，其被害之原因，係因設備不完全與管理有未周之所致，理應賠償，但事實欲求一件貨物，不孚蟲鼠之侵害，非有極完全之設備不能，否則即無可避免，此為辦理堆棧事業者所常引為最困難之問題，以現在本局各站設備而言，祇得維持定章不予賠償，設法減短保管期間，但在道德方面言，吾人仍應盡力謀設備之完善也。

7、行李之裝卸？

說明：各站對於行李之裝卸，至不一律，或限於人手，或因站員之不盡職，因之而發生遺失錯誤等情事。

意見：通知各站裝卸行李時，無論差費與否，均須督同站夫或行李

夫，全部集中裝卸，不得任客自裝自卸，藉減錯誤與損失。

8、行李遺失之賠償？

說明：行李遺失之原因，不外裝繫不堅實，經手人之疏忽。

意見：行李之損失賠償，照章應由局負責付款，但欲減少事實發生，如確係疏忽所致者，經手人因就其所負責任，予以相當之懲處，或賠半價數之費用，俾使認真如同己物。

息消息局本

薛局長在渝公畢，已於二十五日返筑，并出席二十七日局務會議，報告部座此次沿途觀察本局各項建築工程及各段站員工服務印象。

莫訓局長已於二十六日出發觀察，其路線將先往柳州，轉道海防，或折由昆明返滇。到海防時將監督本局一切進口器材，趕運各路，以應急需云。

川湘路接收未及匝月，所有綦江至南川秀山至茶洞兩段

• 已於十二月四日及十八日先後分別通車。

二十七日本局第二十八次局務會議，關於職員取保補充辦法，增加特等貨運價，調訓經管帳房事務員，規定司機隨身攜帶銀鈔限額，及發給工匠伸工工資等案，在原則上皆有具體之決定，不日即可付諸實施云。

本局以機務關係重要，又適值長冕渝築兩段機務主管人員來筑，特約集各關係方面，在局舉行臨時機務會議，計到朱先生、張沛鈞、趙級晉、陳奇麟、潘卅甯、陳定樞、黃綸、江陸靜等十餘人，聞對調整各段機務機構，管理司機辦法，充實修車工具，釐定獎懲辦法等有所決議云。

本局為造就汽車司機專門人材以供業務之需要起見，特招考司機練習生二百名，以初中畢業生在二十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身長十八公寸，體重五十公斤，能刻苦耐勞無不良嗜好與宿疾者為合格，報名自一月十五日起至十八日止。又為造就修理汽車技術人材招考藝徒四十名，須建業初中一年以上者方可應考。報名自一月五日起至十五日止。訓練期間，俱為六個月。畢業後，得甄別派充為司機及技匠助手，待遇甚為優厚云。